

安徽医科大学精神卫生与心理科学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生源调剂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我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生源调剂管理工作，根据教育部《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《关于做好 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》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通知》《安徽医科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生源调剂方案》等文件和有关会议精神，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调剂原则

生源调剂遵循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。

二、生源调剂基本条件

1. 考生初试成绩（单科、总分）须达到我校规定的复试分数线要求（国家 A 类考生进入复试线）。

2. 符合我校招生报考指南及专业目录所规定的报考要求（如英语、学历、学制、学习形式要求等，具体见招生章程及专业目录，特别要注意备注栏目的要求）。

3. 原则上，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相近，或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相近。考生须符合调入专业所规定的考生第一志愿专业范围等学术要求。满足教育部有关调剂的其他要求。各专业具体要求如下：

招生学科专业	招生学位类型	接受考生调剂的基本要求				
		第一志愿专业范围要求（一级学科含下设二级学科，专业学位类别含下设领域）	初试科目要求			
			初试第一单元	初试第二单元	初试第三单元	初试成绩要求(含加分)
0402 心理学	学术学位	0402 心理学、0454 应用心理学	101 思想政治理论	201 英语一、204 英语（二）	专业课相同或相近	A 类地区国家线
0454 应用心理	专业学位	04 教育学	101 思想政治理论	201 英语一、204 英语（二）	专业课相同或相近	A 类地区国家线

4. 未经网上公布的缺额专业，一律不调剂考生。所有专业均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调剂。

5. 已进入我院一志愿专业复试名单的考生，如不符合招生报考章程及专业目录上规定的复试专业的报考要求（如英语、学历、学制、学习形式要求等，具体见招生章程及招生专业目录，特别要注意备注栏目的要求），须申请调剂其他专业，否则不予最终录取。

三、调剂工作要求

1. 我院接收所有调剂考生（包括校内和校外调剂考生），调剂均通过教育部指定的“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”（以下简称教育部调剂系统，<https://yz.chsi.com.cn/yztj>）进行，未通过该系统调剂录取的考生一律无效。我校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 12 个小时，考生一旦填报志愿确定后，志愿锁定 24 小时不能修改。如遇网络堵塞或系统设置问题，学校将及时研究处理。

2. 申请调剂考生只能填写我院一个专业或研究方向（即

只能填写一个我院志愿，有研究方向的必须选择研究方向），多报或不选研究方向视为无效报名。

3.对申请我院同一专业内的调剂考生，原则上按调剂该专业考生的初试成绩总分从高到低排序，同时综合考虑，按照调剂比例确定调剂成功考生名单。如遇考生不按要求确认或调剂成功后放弃，将视情况补充调剂考生。

4.我院调剂复试采取差额形式，有缺额的专业在调剂生源充足的情况下，差额比例控制在 1:3 左右（如遇同专业有同分考生可视情况递补）。合格生源比例不足的，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。

5.考生一旦“确认拟录取”则视为同意被我院拟录取，应对本人行为负责，诚信应考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取消拟录取资格。

四、调剂工作流程

序号	内容
1	研招网公布各缺额专业，考生线上填写志愿
2	学院下载考生最终志愿，对申请调剂志愿考生（剔除无效报名）进行审查和筛选，给调剂成功考生发复试通知
3	调剂考生自行登录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写确认“同意参加复试”，不按要求确认视为放弃
4	组织调剂考生复试
5	通过调剂系统给拟录取考生发放拟录取通知

6	拟录取考生自行登录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“确认拟录取”，不按要求确认视为放弃
---	--

如上级主管部门出台新的政策，以新政策为准，如有变化，另行通知。

精神卫生与心理科学学院

2026年4月3日